

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

科學工業園區廠商固本精進研究計畫申請作業注意事項

- 一、98 年度本會科學工業園區廠商固本精進研究計畫自即日起受理申請。申請機構須審查計畫主持人資格，符合者始將其申請書一式八份及電子檔，經有關人員核章後，於 **98 年 2 月 16 日下午 5 時前**備函送達本會；並事先將申請書電子檔 E-Mail 寄至專案計畫連絡窗口，並先電話確認，以利後續作業。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二、有關本計畫詳細內容及規定，請參閱附檔之本會科學工業園區廠商固本精進研究計畫試辦方案、申請審核作業流程等資料（詳如附件檔案）。
本計畫各類辦法及申請書表格，請申請人至本會網站(<http://www.nsc.gov.tw>)及各園區管理局網站下載使用。
- 三、合作企業申請本會部份補助研發人員薪資，本會以定額補助為原則，核定補助金額不超過其薪資總額之二分之一（包括合作企業參與計畫之個別員工及全部研發人員之薪資總額）。
合作企業投入本計畫研究之自籌經費（包括自行負擔研發人員薪資差額）須達計畫總經費之一半以上。
- 四、本案審查作業包括書面審查及會議審查。於審查過程中，將視需要請計畫主持人補充說明，計畫主持人應於指定期限內提出回覆，逾期者不再受理補充說明。
- 五、本計畫不列入本會專題研究計畫數量管制(quota)之範圍。
- 六、以計畫書有詳述合作企業力挺員工之具體措施者為優先考量。
- 七、合作企業於計畫書中規劃三年持續研究之內容，且三年均有持續力挺研發人員之措施，符合本案主旨者，優先予以補助。

聯絡人：

本會園區協調小組	何幸蓉助理研究員	電話：02-27377686
本會工程處窗口	文端儀小姐	電話：02-27377312
本會工程處	陳志煌科長	電話：02-27377527
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	葉雨虹科長	電話：03-5773311*2130
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	張永銓科長	電話：04-25658588*7321
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	陳錦裕科長	電話：06-5051001*2109

本會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 106 號

專案計畫連絡窗口 E-Mail：dywen@nsc.gov.tw，電話：02-27377312

附件：

1. 本會科學工業園區廠商固本精進研究計畫試辦方案。
2. 計畫申請審核作業流程。
3. 申請書、合約書完成後將公佈於本會網頁及各園區管理局網頁，請自行參閱下載使用。